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（代聯會）第 69 屆正副主席選舉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本次選舉係依本校班級代表聯席會組織章程第十七條規定辦理之。
- 二、目的：培養學生民主法治、自律精神與自治能力，建立愛校共識，增進團結和諧，發揚優良校風，並促進校園和諧溝通，推展學生的各項活動與權益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班級代表聯席會（代聯會）選舉委員會。
- 四、指導單位：本校學務處訓育組。
- 五、選舉方式：
 1. 正副主席併同搭檔參選。由本校全體同學，以普通、平等、無記名投票行之。
 2. 採相對多數決制，由得票數最高之候選人當選。若為同額競選時，當選人之得票數應達本校全體在學學生數十分之一以上。
- 六、任期：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，任期為 1 學年。
- 七、候選人資格：

1. 凡本校學生於前一學年度（112學年度）無小過(含)以上之處分者，均可參選。

2. 選舉作業程序表：

項目	時間	備註
候選人登記暨審查	自選舉公告日起至 113 年 5 月 7 日(二) 12: 30 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候選人登記表已於校網公告，請自行下載後填寫紙本。 2. 選委會收到登記表後，將進行資料審查，並請學務處師長幫忙確認獎懲紀錄。 3. 遞交登記表前請詳閱選舉各項規定，如擬參選人不符登記資格、或登記資料有缺漏等，一律通知不予受理。 4. 經選舉委員會審查，登記表如有登載不實等情事，除報請學務處依學生獎懲辦法懲處外，最重得由選委會決議撤銷候選人資格。
候選人抽籤	113 年 5 月 7 日(二) 16: 30	參選人於司令台公開抽籤決定參選人編號，遲到 / 未到者一律由選委會代抽。
張貼選舉公報	113 年 5 月 8 日(三) 17: 00 前	選舉公報將請訓育組代為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候選人宣傳	自候選人公告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9 日(日) 23: 59 前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候選人可於指定期間透過網路等靜態方式宣傳，海報僅限張貼於學務處核可之公佈欄。入班宣傳需徵得該班許可，且不得使用擴音設備，亦不得發放傳單，否則將提報學務處依校規議處。 2. 投票期間仍可宣傳或提醒「投票資訊」，惟不得以明示或暗示指引選舉人投票之對象。
政見發表直播	113 年 5 月 20 日(一) 8:10-9:00 班會時間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候選人應於 5 月 20 日(一) 7:50 前至四維樓 2 樓會議室洽選委會報到，8:15 準時向各班大屏進行政見發表直播，會議代碼同上（kwc-bvhv-spa）。 2. 請各班班長先將大屏開啟並調整至適當音量。
投票	113 年 5 月 20 日(一) 8:10-16:3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同學於規定時間內進行投票，不得亮票或進行其他不公平之選舉行為。 2. 線上投票如遇操作或系統問題，可於投票期限內洽詢選委會負責人：218 邱鼎富。
開票	113 年 5 月 20 日 (一) 17:00 前	16:30 後由選委會與班代以 google meet 共同開票，並確認當選組別，會議代碼同上（kwc-bvhv-spa）。
公佈當選	113 年 5 月 21 日(二) 16:20 前	將於學校網站首頁及學務處外公佈欄發佈當選公告。

八、本計畫經選舉委員會通過後實施，並送學校備查。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班級代表聯席會（代聯會）第 69 屆正副主席候選人登記表格

主席				副主席			
班級		座號		班級		座號	
姓名				姓名			
具體經歷 (條列)				具體經歷 (條列)			
核章 (主席)	家長		導師	核章 (副主席)	家長		導師
政見	(請考量可行性，以條列方式具體敘述。)						

本表核章後請於 113 年 5 月 7 日（二）12:30 前，繳交紙本至訓育組，同時將電子檔 E-mail 至 cgcra68th@gmail.com。逾期不予受理報名，並請參選人務必詳閱選舉各項規定。